

1.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想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钢琴	股票代码	00267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仲华	廖娜	
电话	020-81514020	020-81514020	
传真	020-81505191	020-81505195	
电子信箱	zmf@pianofortigroup.com	lp@pianofortigroup.com	

2.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2)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3,683,732.17	622,314,446.07	1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371,239.57	86,285,406.77	2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563,701.66	84,952,513.73	1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77,115.68	27,191,485.79	-347.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	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	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2%	8.37%	-2.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01,224,084.52	1,999,763,069.57	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59,703,573.33	1,654,250,981.27	6.38%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19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81.85%	391,248,000	391,248,000		
广州市富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9%	10,000,000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博时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4,800,000	4,800,000		
广州广电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3,952,000	3,952,000		
上海国智软件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3,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瑞和瑞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54%	2,578,605	0		
香港毅顺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中汇基金	境外法人	0.26%	1,225,843	0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大A 公告编号:2013-065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8月7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公司于2013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独立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梅伟东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副总经理的议案》
- 为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充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请的高管团队人员薪酬按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重新执行,聘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经郑董事先生的履历等材料,其学历、专业知识、技能、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心状况均能够胜任其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现象,亦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合法,选举程序合规。因此,同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聘请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

中 介 机 构:
中 介 人 员:1978 年 11 月 生, 硕 士 研 究 生, 2003 年 9 月 至 2004 年 9 月 在 云 南 省 开 发 投 资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财 务 管 理 部 工 作; 2004 年 9 月 至 2010 年 4 月 在 云 南 省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财 务 管 理 部 工 作; 2010 年 5 月 至 2013 年 7 月 30 日 在 云 南 省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经 营 管 理 部 工 作。
中 介 人 员 未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与 公 司 其 他 董 事、 监 事 和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之 间 不 存 在 关 联 关 系, 其 担 任 公 司 控 股 股 东 云 南 省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格 拉 达 建 筑 装 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云 南 虹 塔 滇 西 水 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监 事, 与 公 司 控 股 股 东 存 在 关 联 关 系。 未 受 到 过 中 国 证 监 会 及 其 他 有 关 部 门 的 处 罚 和 证 券 交 易 监 管 部 门 的 处 罚。 截 止 到 2013 年 7 月 31 日, 云 南 省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持 有 本 公 司 30,000,000 股 股 份,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的 19.86%。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大A 公告编号:2013-066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合同签署概况
1. 2013 年 6 月 9 日, 云 南 绿 地 生 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以 下 简 称 “ 公 司 ”, “ 承 包 人 或 承 包 方 ”) 收 到 昆 明 市 公 共 租 赁 住 房 开 发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以 下 简 称 “ 公 共 租 赁 公 司 ”, “ 发 包 人 或 发 包 方 ”) 发 来 的 “ 昆 明 市 2011 年 市 级 建 设 保 障 性 住 房 项 目 惠 恩 园 (大 波 村 项 目)、 惠 恩 园 (万 旺 片 区 项 目)、 普 惠 园 (陈 家 营 项 目) 室 外 及 景 观 绿 化 工 程 (重 招) 第 一 标 段 ” 的 《 中 标 通 知 书 》, 工 程 中 标 价 为 人 民 币 42,689,613.89 元。 公 司 已 在 《 证 券 时 报 》、 《 中 国 证 券 报 》、 《 证 券 日 报 》、 《 上 海 证 券 报 》 及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 登 了 《 工 程 中 标 公 告 》。
- 2013 年 8 月 7 日, 公 司 与 公 共 租 赁 公 司 签 订 《 昆 明 市 2011 年 市 级 建 设 保 障 性 住 房 项 目 惠 恩 园 (大 波 村 项 目)、 惠 恩 园 (万 旺 片 区 项 目)、 普 惠 园 (陈 家 营 项 目) 室 外 及 景 观 绿 化 工 程 施 工 (一 标 段)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
- 二、 交 易 对 方 介 绍
昆 明 市 公 共 租 赁 住 房 开 发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是 昆 明 市 市 委、 市 政 府 批 准, 于 2011 年 2 月 22 日 成 立 的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5 亿 元。 主 要 职 能 是 受 市 政 府 委 托, 负 责 昆 明 市 级 保 障 性 住 房 的 开 发、 建 设、 运 营 管 理 工 作。 该 公 司 与 本 公 司 不 存 在 关 联 关 系。 公 司 董 事 会 认 为, 昆 明 市 公 共 租 赁 住 房 开 发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为 国 有 独 资 公 司, 具 有 住 房 开 发、 建 设、 运 营 管 理 运 作 方 面 的 经 验, 其 注 册 资 本 能 够 覆 盖 本 合 同 金 额, 具 有 良 好 的 履 约 能 力。
- 三、 合 同 的 主 要 内 容
(一) 工 程 概 况
1、 工 程 名 称
昆 明 市 2011 年 市 级 建 设 保 障 性 住 房 项 目 惠 恩 园 (大 波 村 项 目)、 惠 恩 园 (万 旺 片 区 项 目)、 普 惠 园 (陈 家 营 项 目) 室 外 及 景 观 绿 化 工 程 施 工 (一 标 段)
2、 工 程 地 点: 昆 明 市 大 波 村 片 区
3、 工 程 内 容
昆 明 市 2011 年 市 级 建 设 保 障 性 住 房 项 目 惠 恩 园 (大 波 村 项 目) 室 外 及 景 观 绿 化 工 程 施 工 工 程、 工 程 量 清 单 及 变 更 修 改、 后 续 服 务 等 包 括 的 全 部 工 作 内 容, 养 护 期 内 保 证 苗 木 全 部 成 活。
(二) 合 同 工 期
本 合 同 工 期 为 60 日 历 天 (含 法 定 节 假 日 在 内), 具 体 开 工 时 间 以 监 理 工 程 师 书 面 开 工 令 为 准。
- (三) 质 量 要 求
执 行 GB50300-2001 《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质 量 验 收 统 一 标 准 》、 CJJ172-99 《 城 市 绿 化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北京区域总部日趋成熟。北京珠江钢琴制造有限公司作为珠江钢琴的北方区域总部, 研发中心, 制造基地, 营销中心、 服务中心等区域职能日趋成熟,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2.50%, 产量同比增长 12.34%,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和“金安企业”称号。
数码乐器基地自动建设。增城数码乐器产业基地暨数码乐器研究院项目已完成立项、 环评、 安全环保评估、 修建性详细规划等前期手续, 正在进行勘察设计招标, 今年第四季度可正式开工建设。
(三) 坚持技术创新, 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1、 加速产品更新, 并推出个性化定制钢琴, 今年 1-6 月, 公司共开发 17 款高品质钢琴新产品, 进一步丰富中高端钢琴产品线, 并推出系列高档个性化钢琴, 满足不同客户个性化需求。 其中, 新开发恺撒堡艺术系列 KA180 型三角钢琴, 采用全新开发的共鸣系统, 进一步提升音色效果; 在恺撒堡 GH 系列、 里特米勒钢琴 R 系列、 珠江精品 P 系列的基础上开发 KE, EP, ER 系列三角琴, 从设计、 选材等多方面升级改进, 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 此外, 公司不断挖掘市场需求, 开发 KA 木皮钢琴台式琴、 GH160 梦幻工艺琴、 GH212 音乐城堡钢琴、 UH130 红木古典收藏版钢琴等一系列个性化钢琴, 融合中西文化元素, 满足部分客户个性化需求。
2、 持续开展技改实验, 优化工艺提高品质。 上半年公司开展新材料、 新工艺的改进试验 126 项, 完成新的 UH130 和 UH132 弦击共鸣系统的改进设计及第一次试制, 完成试验 64 项, 已有 10 项投入实施, 4 项作为技术储备, 持续提升生产工艺, 提升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 公司“钢琴弦轴自动切制机”等 5 项技术获得专利受理, “钢琴轴架处理设备”等 8 项技术获得专利授权, “钢琴音板计算辅助系统”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 并接受全国乐器行业协会委托承担 2 项行业标准修订, 接受中国乐器协会委托完成《钢琴制作工艺》培训教材征求意见稿的编写工作。

面对日益加剧的国内竞争态势, 公司注重推动营销创新, 对市场精耕细作, 并重点加强招投标等大宗采购业务, 促使公司销售持续增长。 同时, 公司通过开展钢琴赛事与大师班等品牌宣传活动, 提升品牌知名度与社会影响力。 2013 年 4 月, 公司被工信部授予全国首批 36 家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之一。
1、 启动 2013 珠江、 恺撒堡全国青少年钢琴大赛。 今年 4 月, 公司正式启动国内规格最高、 规模最大、 最具权威的钢琴赛事之一“2013 珠江、 恺撒堡全国青少年钢琴大赛”, 赛事涵盖往届的高标准、 高水平赛事规则, 邀请刘诗昆等 30 多位专家评委, 在全国近 40 个城市举行初选, 赛事影响力覆盖全球华人主要聚集地区。 5 月中旬在星海音乐厅举行大赛新闻发布会暨总演音乐会在广州、 广东省宣传报道和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领导, 多位国内钢琴教育家、 演奏家与现场 400 多钢琴爱好者一道, 共同见证中国最具专业性权威性钢琴赛事的再度起航。
2、 推广“大师中国行”品牌活动。 报告期内, 公司陆续在安徽合肥、 山西长治、 福建福州和莆田、 河南商丘、 江苏南通和泰州、 山东青岛和临沂、 陕西西安和榆林等地举行了一系列推广、 恺撒堡艺术大师课, 邀请当地知名钢琴界人士教授钢琴学习要领, 举行音乐鉴赏活动等。 此外, 公司安排世界级钢琴设计大师柯夫, 技术质量总监董晋芬与消费者零距离接触, 分别在广州与深圳等地举行品鉴音乐会, 现场向消费者普及钢琴知识, 引导消费者更专业地选购钢琴, 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
3、 积极开展各大国际乐器展览。 为适应日益加强的国际竞争, 进一步开拓公司产品在欧美地区知名度, 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参与了 2013 年法兰克福、 NAMM 国际乐器展, 并作为唯一的中国乐器企业受邀参加 2013 年俄罗斯国际乐器展, 对提升自主品牌国际形象、 拓展欧美市场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 电子商务正式上线。 珠江钢琴天猫旗舰店于今年 6 月正式上线开张, 作为天猫第

一家主营高档乐器的品牌旗舰店, Pearlriver 乐器旗舰店推出珠江钢琴旗下各类钢琴、 音乐器、 艾莱森数码钢琴及 MIDI 键盘等主打产品。
(五) 秉承和谐唯美的企业文化, 竭诚履行社会责任。
1、 开展公益性音乐活动, 提升全民音乐素养。 报告期内, 公司在国内多地合计开展 9 场次珠江、 恺撒堡艺术家之约系列音乐会, 邀请钢琴演奏家琳达·珍·珍、 俄罗斯著名钢琴家安德烈·谢尔杰奇内教授、 德国科隆学院钢琴演奏博士等为各地音乐爱好者搭建平台, 欣赏优秀钢琴作品。 同时, 举行“珠江、 恺撒堡”之夜新年音乐会, “珠江、 恺撒堡”钢琴全国青少年钢琴大赛新闻发布会暨总演音乐会、 庆“六一”专场音乐会等等, 邀请维也纳乐团等分享经典乐曲。
2、 热心公益, 打造受尊敬的上市公司。 公司积极参与支持 2013 年文化部春节电视晚会、 中国文艺界联合会与中央电视台联动的大型联欢会“百花迎春——2013 中国文艺艺术界春节联欢会”、 2013 年中央少儿春晚等等; 在雅安地震后, 公司及全体员工主动捐款捐物献爱心, 包括通过“广东狮子会雅安灾区青少年捐赠钢琴”, 在广州文艺界界举行的大型钢琴义演——情系雅安大爱羊城上捐赠钢琴与赈灾钢琴等等, 在“琴暖凉山 乐扬九州”刘诗昆·孙颖迪慈善音乐会拍卖晚会捐赠钢琴等等。 此外, 公司万分关爱爱心慈善精英爱心、 赞助支持“广州市小天使儿童潜能开发中心”举行的庆祝六一儿童节活动, 向在场的 80 多名自闭症小朋友送上精美节日礼品, 并上门慰问三位特困家庭学员, 积极帮助特殊儿童和家庭渡过难关。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信息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 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江珠江钢琴集团音乐制品有限公司”
(4) 董事会、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3-050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013 年 8 月 7 日上午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其中张强、 曾炳权、 王理华采取通讯表决。 会议由孙少斌董事长主持,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和财务总监等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决议如下:
(一) 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 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三) 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7 日

工程竣工及验收规范》、《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GB50268-2008) 及其它现行有效的质量验收标准, 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绿化部分养护期 3 年, 养护期内保证苗木全部成活。
(四)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为: 小写: ¥42,689,613.89 元, (含预留金 2480000 元, 其中预留金由发包人支配, 结算时按实结算, 若有余额时剩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大写): 肆仟贰佰陆拾捌万玖仟陆佰叁拾叁元捌角玖分。
(五) 工程付款方式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承包人进场 10 日内, 发包人支付绿化工程总价款的 30%; 合同总价款的 60%; 绿化部分工程费为 18,146,836 元, 预付款为 ¥3,266,430 元, 大写: 叁佰贰拾陆万陆仟肆佰叁拾叁元。
(六) 工程进度款支付
小区内道路及园林景观工程部分: 进度款每月按经监理、 造价单位、 发包方审核的已完成工程造价总额的 70% 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经监理、 造价单位、 发包方审核后已向中审计费支付审核未支付工程造价总额的 80% (含已支付进度款), 工程结算经政府审计部门审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至审定价的 95%; 剩余 5% 作为质量保证金, 待工程保修期满后根据质保情况无息返还。
绿化工程部分: 工程款的付款方式执行昆政办文[2009]36 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昆明市园林绿化工行业过程支付 3331 付款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
1、 第一年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绿化工程总价款的 30%; 承包人在进场 10 日内, 发包方先支付工程总价款的 30% 中占 60%, 绿化 40% 建设费待工程完工进场后支付;
2、 第二年支付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的 30%; 一年绿化养护期满, 苗木成活率 (树木种植后活株数占种植总数的百分比) 达到 98% 以上, 工程依据政府方验收合格后, 发包方依据相关主管部门审定的工程结算价支付 30%;
3、 第三年支付 3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且第一、 二年足年, 苗木成活率 (植物栽植后成活两年以上的株数占总栽植株数的百分比) 达到 98% 以上, 发包方支付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的 30%;
4、 第四次支付工程款 10%; 第三年足年时, 苗木成活率达到 100% 以上, 经发包方最后组织验收合格并合格后, 支付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的 10% 尾款。
(七) 违约及违约责任
1、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或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 顺延延误工期。
2、 承包人未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3、 一方违约后, 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 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4、 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每延误一天承担 10000.00 元违约金, 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5、 若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 且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纠正直至发包人满意的,

发包人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因合同解除所产生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6、 承包人在项目结算及技术负责人需与投标文件一致, 未经发包人同意, 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的, 视为违约, 每违约一次承担 2 万元的违约金, 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7、 本合同无论何种原因提前解除或终止时, 按照承包人实际已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 双方同意结算价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为准。 发包人有权在已完工程扣除发包人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 损失等)。
(八) 合同的终止
1、 发包人超过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承包人进场 10 日内, 发包人仍不支付工程款 (进度款), 承包人有解除本合同。
3、 有下列情形之一, 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违约 (包括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 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合同解除后, 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 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 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 发包人应负责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 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 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已经支付的材料、 设备由订约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约合同, 不能退货的货款和因退货、 解除订约合同发生的费用, 由发包人/承包人承担, 因未及时进行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除此之外, 有过的一方应当向无过错的一方赔偿对方造成的损失。
- 合同解除后, 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因合同/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累计资金总额占公司 2012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12.42%。 根据合同工期约定, 预计本项目收入可在 2013 年度。 本合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 五、 风险提示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款, 合同履行过程中, 可能因各种因素的影响, 导致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或低于合同价款。
2、 本合同中绿化工程部分约定采用 3331 付款方式, 回款时间较长, 将在一定程度上占用公司资金。
3、 因本合同的开工日期需以监理工程师书面开工令为准, 具体开工时间不确定, 能否在 2013 年度开工仍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昆明市 2011 年市级保障性住房项目惠恩园 (大波村项目)、 惠恩园 (万旺片区项目)、 普惠园 (陈家营项目) 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一标段) 建设工程合同。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04 证券简称:华邦颖泰 公告编号:2013062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 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8 月 9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承诺采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 即承诺争取在 2013 年 9 月 9 日前披露筹划《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 公司股票将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

华邦颖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9 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3-025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会议决策程序、 表决结果等均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 备查文件
1、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中邦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3-02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 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沃艺琴女士因个人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辞职后在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实业发展委员会提名, 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提名陈如刚先生为新的董事候选人。 2013 年 7 月 1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陈如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提名陈如刚先生为新的董事候选人, 任期与本屆董事会一致, 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2013 年 8 月 8 日, 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陈如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陈如刚先生开始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大会代表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3-45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的更正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4), 具体内容如下:
1、 原文标题为“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的公告”更改为“关于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的公告”;
2、 原文第一段“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人保”)”更正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人保财险)”;
3、 原文“主要内容”和“对公司的影响”两部分涉及的简称“中国人保”相应更正为“中国人保财险”;
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 公司深表歉意。 更正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6)刊登在《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请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3-46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波恒信 公告编号:2013-019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决议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 会议召开的程序和背景
1、 本次会议按照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召开时间: 2013 年 8 月 8 日 14:30
网络会议系统开始时间为: 2013 年 8 月 8 日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8 月 7 日 15:00 至 2013 年 8 月 15 日 15:00。
3、 召开地点: 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 1 号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 董事唐玉红女士
6、 会议审议事项:
(1) 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审议通过《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情况
(3) 出席本次会议的网络投票情况
(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总数
(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2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3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4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5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6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7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8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1)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2)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3)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4)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5)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6)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7)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8)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99)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10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分布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061 证券简称:康耐特 公告编号:2013-037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为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 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061 证券简称:康耐特 公告编号:2013-036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